

A10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上接A09版)

二、缴款办法
本期债券募集款项的缴款截止时间为北京时间2025年2月26日12:00。中标的投标人应于北京时间2025年2月26日12:00前，将按招标当日招标系统显示的中标额对应的募集资金划至以下指定账户（以下简称“缴款账户”）。

账户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105013736000000095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铁道专业支行营业部

同城交换号：139

联行行号：50190

大额支付系统号：1051000008020

中标的投标人应按照上述要求，按时足额将认购款项划至缴款账户。

三、违约的处理

中标的投标人如果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相关要求划付认购款项，将被视为违约，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一致后有权处置该违约的投标人中标的全部债券，违约投标人有义务赔偿有关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主承销商）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

如违约投标人为承销团成员，则其还应按照本期债券的承销协议和/或承销团协议的有关条款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四、托管

本期债券采用实名制记账方式发行，并分别在证券登记公司深圳分公司和中央结算公司登记托管。

各中标机构应于中标结束后10分钟内，选择托管场所。中标结束10分钟内未选择托管场所的，默认为全部在证券登记公司深圳分公司托管。

中标结束10分钟后至分销日以前，各中标机构可提交签章的“债券额度调整申请表”原件（不可用单独盖章页），选择调整托管场所。

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认购的债券由证券登记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托管，其登记托管具体手续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债券登记、托管与结算业务细则》的要求办理，该规则可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站（www.chinaclear.cn）查阅。

五、投资者办理认购手续时，不需缴纳任何附加费用；在办理登记和托管手续时，须遵循托管机构的有关规定。

六、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投资者可按照国家有关法规进行债券的转让和质押。

第五章 债券发行网点

本期债券以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招标发行系统招标方式，通过承销团成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所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公开发行。（发行网点详见附表一）

第六章 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下同）被视为做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化，在经有关主管部分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变更。

三、本期债券的担保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化，在经国家有关主管部分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变更。

四、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将在有关证券交易场所上市流通或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五、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限内，若发行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将其在本期债券项下的债券转让给新债务人承继时，则在下列各项条件全部满足的前提下，投资者在此不可撤销地事先同意并接受该等债务转让：

（一）本期债券发行与上市流通或交易（如已上市交易）的批准部门对本期债券项下的债务变更无异议；

（二）就新债务人承继本期债券项下的债务，有资格的评级机构对本期债券出具不次于原债券信用等级的评级报告；

（三）原债务人与新债务人取得必要的内部授权后正式签署债务转让承继协议，新债务人承诺将按照本期债券原定条款和条件履行债务；

（四）本期债券担保安排在债务转让后维持不变；或者新债务人取得经主管部分认可的由新担保人继续履行担保义务；

（五）原债务人与新债务人按照有关主管部分的要求就债务转让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

六、同意发行人指定的受托管理人。

七、对于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做出的有效决议，所有投资者（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接受该决议。

第七章 债券本息兑付办法

一、利息的支付

（一）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1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5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26年至2030年每年的2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30年期品种的付息日为2026年至2065年每年的2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二）本期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相关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有关主管部分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

（三）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二、本金的兑付

（一）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5年期品种的兑付日为2030年2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30年期品种的兑付日为2065年2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二）本期债券本金的兑付通过相关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兑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有关主管部分要求的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第八章 发行人信用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度中国铁路建设债券募集说明书》。

第九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郭竹学，男，现任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组书记。

宋修德，男，现任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组副书记。

嵇明，男，现任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外部）。

刘湘伟，男，现任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外部）。

马强，男，现任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外部）。

郭家宏，男，现任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外部）。

程先东，男，现任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职工），中华全国铁路总工会主席、分党组书记。

（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杨省世，男，现任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组成员。

徐建军，男，现任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兼任川藏铁路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王进喜，男，现任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吴新红，男，现任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王立新，男，现任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组成员。

李迎九，男，现任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其他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度中国铁路建设债券募集说明书》。

第十章 发行人业务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度中国铁路建设债券募集说明书》。

第十一章 发行人财务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中2024年6月末的财务数据来源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4）第207462号审计报告。

投资者在阅读财务报表中的信息时，应当参阅有关注释，以及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部分对于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发行人汇总资产负债数据

单位：万元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394,880.36	441,264.82	
长期股权投资	35,077,690.95	34,312,081.14	
固定资产	621,920,743.74	624,355,919.02	
在建工程	84,895,291.69	73,960,904.37	
无形资产	135,524,128.19	123,178,220.49	
长期摊销费用	251,730.72	294,920.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04,740.93	3,659,404.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009,969.88	26,790,017.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909,649,176.45	896,992,731.76	
资产总计	961,991,971.63	936,096,018.79	
负债：			
应付账款	139,453,827.04	145,688,772.00	
长期借款	274,812,547.96	266,565,775.96	
应付债券	172,566,729.88	171,874,136.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8,157.71	478,887.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33,661,414.05	29,161,019.4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1,516,849.00	467,128,791.60	
负债合计	620,970,676.64	612,817,561.60	
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234,123,101.74	219,485,452.47	
资本公积	11,139,725.79	11,176,752.43	
盈余公积	2,912,254.46	2,912,254.46	
未分配利润	-41,233,865.44	-40,797,495.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6,941,218.45	192,049,960.06	
少数股东权益	134,080,076.54	129,430,483.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1,021,294.39	322,280,479.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61,991,971.63	936,096,018.79	

2015年第二期中期国债建设债券	2015年06月27日	10年	4.24%	100亿元	每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并支付
2015年第二期中期国债建设债券	2015年06月27日	20年	4.68%	50亿元	每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并支付
2015年第四期中期国债建设债券	2015年06月17日	10年	4.30%	150亿元	每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并支付
2015年第四期中期国债建设债券	2015年07月15日	10年	4.67%	50亿元	每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并支付
2015年第五期中期国债建设债券	2015年08月15日	10年	4.32%	150亿元	每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并支付
2015年第五期中期国债建设债券	2015年08月16日	20年	4.69%	50亿元	每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并支付
2015年第五期中期国债建设债券	2015年09月16日	10年	4.23%	100亿元	每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并支付
2015年第五期中期国债建设债券	2015年09月16日	20年	4.48%	50亿元	每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并支付
2015年第五期中期国债建设债券	2015年10月16日	10年	4.06%	100亿元	每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并支付
2015年第五期中期国债建设债券	2015年10月16日	20年	4.39%	50亿元	每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并支付
2015年第五期中期国债建设债券	2015年10月21日	10年	3.98%	100亿元	每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并支付
2015年第五期中期国债建设债券	2015年10月21日	20年	4.11%	50亿元	每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并支付
2015年第八期中期国债建设债券	2015年11月11日	10年	3.91%	100亿元	每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并支付
2015年第八期中期国债建设债券	2015年11月11日	20年	4.11%	50亿元	每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并支付
2015年第十期中期国债建设债券	2015年12月07日	10年	3.70%	100亿元	每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并支付
2015年第十期中期国债建设债券	2015年12月07日	20年	4.07%	50亿元	每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并支付
2015年第十期中期国债建设债券	2015年12月07日	10年	3.15%	150亿元	每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并支付
2015年第十期中期国债建设债券	2015年12月07日	20年	3.42%	50亿元	每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并支付
2015年第二期中期国债建设债券	2015年06月26日	10年	3.09%	150亿元	每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并支付
2015年第二期中期国债建设债券	2015年06月26日	20年	3.38%	50亿元	每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并支付
2015年第三期中期国债建设债券	2015年10月17日	10年	3.00%	150亿元	每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并支付
2015年第三期中期国债建设债券	2015年10月17日	20年	3.31%	50亿元	每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并支付